

听江声浩荡，知诗人未远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周月桂 张嘉诗



秭归县屈原祠里的屈原雕像。

两千多年前，一位诗人从湖北宜昌秭归出发，沿长江东下，渡洞庭，入沅水，将足迹与诗篇留在三湘四水之间。

夏末，湖南日报社《楹联中国行》报道组沿江而上，走进秭归县，寻访诗人故里的一副楹联。

长江奔流至此，两岸青山屏列。县城东边，凤凰山上，一片气势恢宏的古建筑群，依山势层层叠叠铺展。这便是屈原祠。

屈原塑像立于高阶之上，向东眺望着一湖铺展到天边的碧水——那是三峡工程蓄水后形成的“高峡平湖”，水面浩渺，三峡大坝横亘在视野尽头。千年诗魂与大国重器在此隔江对望，仿佛一场跨越两千余年的对话。

屈原祠最高处，正殿两侧门柱上，赵朴初题写的32字楹联，在宏阔江天映衬下，越发显得厚重苍劲、意蕴千秋——

大节仰忠贞，气吐虹霓，天问九章歌浩荡；

修能明治乱，志存社稷，泽遣万世颂离骚。



湖北省秭归县的屈原祠。

本文照片均为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童迪 摄

一副楹联里的精神共鸣

《九章》抒赤诚之志，尽吐家国情怀，字字铿锵，句句浩荡。

下联“修能明治乱，志存社稷，泽遣万世颂离骚”，才干落墨。修身立德，心怀经纬，以远见洞察时局，以初心系念社稷，毕生奔走求索。一部《离骚》，辞采瑰丽，情志高远，不仅开中国文学之新境，更将忧国爱民的赤子之心镌入民族文脉，泽被万世。

“读这副楹联，还要了解题写的背景。”中国屈原学会会员、国家级非遗“屈原传说”的省级代表性传承人郑承志，是土生土长的秭归人，从小在屈原的故事和诗篇中长大。他为我们讲述了楹联背后的故事——

1982年，思想文化界迎来复苏。秭归举办全国屈原学术研讨会，筹建全国性屈原文化学会，并希望由一位有分量的当代人物，完成对屈原的权威评价。

赵朴初受邀而来。他不仅是诗人、书法家、佛教领袖，更是一位爱国志士。抗战时期，他深度参与了重启端午龙舟赛、话剧《屈原》上演等活动，对屈原早有深契于心的精神共鸣。

“这副联不是一般的应酬之作，它是带着赵朴初的生命经验的。”郑承志说，赵朴初将个人际遇、民族精神与屈原文化熔于一炉，撰并书此联。

方言楚腔中的不绝风雅

“后皇嘉树，橘徕服兮。受命不迁，生南国兮……”

20世纪70年代，郑承志还在读小学。秭归县广播站每天播音结束，都会播放《橘颂》乐曲。山里的夜晚来得早，大人们还在收拾农具，孩子们在疯跑，大喇叭里传出的旋律，就这样刻进了秭归人的记忆里。

付林鹏认为，屈原的创作扎根楚国民间，“书楚语、作楚声、纪楚地、名楚物”，是其创作能够在民众中代代流传的根基。

郑承志说，古楚声和现代秭归方言并不等同，但方言、古音的吟诵，也许是贴近屈原作品最好的方式。

我们决定去寻访屈原的出生地——乐平里，听一听那里的楚音，看一看那里的橘树。

从秭归新县城出发，溯长江而行，经牛肝马肺峡，过秭归长江大桥，沿香溪河前行，山坡上橘树成林，青翠叶片间缀着尚未转色的果实。穿过一个隧道，眼前豁然开朗。青山环抱中，一方盆地静静铺展，这便是乐平里。

香炉坪上，留有屈原宅遗址，并有读书洞、照面井等散

落其间。一草一木，皆是屈子生命的注脚。

降钟山上，建有一座屈原庙。庙前，一尊佩剑而立的屈子雕像衣袂飘飘，俯瞰着整个山谷。攀上陡峭石阶，郭沫若题写的“屈原庙”匾额高悬庙门。

77岁的守庙人黄家兆住在这里。他不计报酬，每日清扫维护、接待访客，喜爱诵读楚辞，闲时提笔写诗，将他自己喜欢的古诗词抄在小学生用的作业本上，工工整整。

从宋朝开始，当地百姓结社吟诗，悼念屈原。至明朝，逐渐衍化成民间诗社——三闾骚坛，是国内现存时间最长的农民诗社，现有社员2500余人。

黄家兆正是三闾骚坛的社员之一。“脚踏黄泥庄稼汉，手持墨笔创诗刊。白天地里耕耘紧，夜晚灯前感慨宽。”黄家兆质朴的诗句里，有绵延的回响。

当地村民都会吟上几句诗，自称“泥巴腿子诗人”，白天下地，夜晚写诗。每逢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诗社成员便聚在一起，交流探讨，还有人以楚腔古音吟唱楚辞。

文脉，就在耕读相伴的生活里，生生不息。



悬挂于秭归县屈原祠里的楹联。

烟火深处的“橘颂”新篇

从乐平里返回秭归县城，途经牛肝马肺峡，路旁一个小小集市里，有十几个摊位都在售卖鲜榨橙汁。

卖橙汁的妇女皮肤黝黑，身段扎实，一刻也不停地削皮、榨汁，招揽顾客，爽朗热情。一杯橙汁需要6颗左右夏橙，稍有瑕疵的橙子都会被弃之不用，最后得到一杯精挑细选的果汁，无比新鲜清爽，而售价仅5元。

本地人介绍，秭归一年四季都有鲜橙，春有伦晚、夏有夏橙，秋有九月红、冬有纽荷尔。如今，在秭归，13个村成为柑橘“亿元村”，全县脐橙年产量超100万吨。果农不断改良品种，在果园开直播，用无人机吊运柑橘，每年还会迎来大批游客到橘园采摘……

郑承志说，屈原写《橘颂》咏赞“受命不迁，生南国兮”，写的是橘，也是风骨——坚韧，执着，扎根故土。如今，这份风骨，长成了一方百姓实实在在的生计。

浸润屈原故里里的，又何止是橘？烟火深处，诗魂未远。每逢端午，秭归家家户户门前不仅挂艾蒿、悬菖蒲，还会写对联、贴对联，内容多以祭祀屈原为主。

“我们这里端午大过年，一节过三次。”黄家兆用方言向记者讲述，农历五月初五是“头端午”，以祭祀屈原为主；五月十五是“大端午”，举行隆重的龙舟竞渡；五月二十五是“末端午”，则举行庆夏收、吃新面等民俗活动。

烟火里的纪念，在屈原投江殉国的湖南，也从未止息。“湖南对屈原的精神塑造很重要，屈原对楚地有着深沉的情感。”付林鹏说。

同饮一江水，共护一诗魂。“秭归是屈原生命的起点，汨罗是他人生的终点，两地是‘生死之交’‘自始至终’的关系。”郑承志认为，湖南湖北在文旅、龙舟产业等方面还可以更充分联动。

“仅仅把屈原看作诗人，是不够的。”郑承志说。读屈原，重点不在辞藻文采，而在读懂背后的民族大义与家国情怀。屈原文化至今仍有旺盛的生命力，研究屈原，要走出书斋，走向大众，走向社会，走向产业，走向世界。

“泽遣万世”，这四个字刻在楹联里，也写在这片土地的每一个清晨与黄昏里。

记者手记

一江水，两处祠

周月桂

自长沙奔赴秭归，这趟寻访，我们一再地遇到长江，时而横渡江波，时而沿江而行。同一条江水，滋养了湘鄂两地的人民。

秭归，屈原祠。正殿廊下，赵朴初先生题写的楹联，32字，照见心怀家国的诗魂，照见古往今来无数将个人沉浮系于社稷安危的人，更照见一个民族，以千年不辍的郑重，守护自身精神根脉的赤诚。

汨罗，屈子祠。祭祀厅的厅柱上，亦有一副32字楹联：“哀郢矢孤忠，三百篇中，独宗变雅开新格；怀沙沉此地，两千年后，唯有涛声似旧时。”撰联人郭嵩焘，将诗人一生的孤忠，收进了汨罗江的涛声里。

余光中说，“蓝墨水的上游是汨罗江”，又说，“蓝墨水的上上游是秭归”。源与流，不可分割，两地人民，用两千多年的烟火，守望同一条江，纪念同一个人。

此刻，站在这条交织着诗人生命轨迹的大江边，听涛声浩荡，一如旧时。

绿江穿城而过，沿岸窑火不熄，产业脉动正盛。

金秋的醴陵，园区车间里机器声起伏，商贸街巷中物流车穿梭，陶瓷、花炮、新材料、工程建设等产业链条交织成县域经济的生动肌理。

市场活跃之处，矛盾纠纷也更容易随生产经营浮出水面。近年来，醴陵市人民法院（简称“醴陵法院”）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各项举措落实落细到每一个案件中，把涉企司法服务向产业链前端延伸、向审判环节细处发力、向信用修复后端衔接。

圆桌协商中的释法明理，审理推进中的成本考量，执行环节中的宽严把握，一幕幕司法履职场景，共同勾勒出法治护企兴业的醴陵实践。

多方协同，让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

陶瓷是醴陵鲜明的产业标识，也是涉企纠纷较为集中的领域。近三年来，醴陵法院受理涉陶瓷类纠纷案件633件，其中买卖合同、瓷泥质量、货款回收等问题较为多发。许多矛盾来自长期合作中的账款拖欠、质量认定和交付分歧，曾经并肩奋斗的生意伙伴变成了剑拔弩张的原告被告，一纸判决，断得了案，未必断得了情。

如何让纠纷化解既解法结、又解心结？

在先进陶瓷产业链人大代表联络站，挂着“法院工作室”牌子的房间里，法官、调解员与人大代表围坐协商，是常见的工作场景。这里是醴陵法院“人大代表+法官+调解员”联动机制的前沿阵地。28名陶瓷行业人大代表常态化参与涉企纠纷调解，借助行业熟、人头熟、情况熟的优势，把法律规则、行业惯例、交易习惯放在一起考量。

“业务法官懂法律，商会和企业家人懂行业，综治中心统筹资源，法律、行业规则、人情事理结合起来，调解成功率自然就高。”一位参与调解的人大代表

让企业在法治轨道上轻装前行

——醴陵市人民法院落实“企业服务年”行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观察

张建平 吴汶奕 匡小珊 付佳毫 易思思

这样说。

一笔积压多年的陶瓷原料货款纠纷，正是在这样的机制中迎来转机。

2019年起，某陶瓷原料公司向某陶瓷企业供应成品泥。随着合作延续，欠款逐渐累积。到2025年5月，拖欠货款达51.7万元，原料公司多次催讨无果后诉至法院。

醴陵法院随即启动多元解纷机制，组成调解专班深入企业了解经营情况和履约能力。在诉调对接工作站内，法官释明合同责任和诉讼风险，湖南省陶瓷艺术大师、株洲市人大代表魏楚斌结合行业现状耐心劝导，综治中心协调各方寻找平衡点。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陶瓷企业分三期偿还货款，原料公司同意减免部分违约金。一笔旧账由此结清，一段产业链上的合作关系也保留了继续修复的可能。

纠纷化解向前一步，风险防范也随之前移。醴陵法院联合综治中心、工商联、商会等开展走访、座谈、法治体检，围绕合同审查、证据固定、质量验收、应收账款管理等问题，对企业进行靶向提示。对同类型纠纷中反复出现的合同条款不清、验收凭证不足、付款节点模糊等风险，法院通过案例讲解、示范文本推广、行业座谈等方式提前介入，让司法服务更早进入企业经营链条。

审理减负，为企业经营多算一笔成本账

诉讼成本这笔账，往往大于纸面数字。案件久拖不决，可能带来订单延误、设备闲置、现金流紧张和合作关系受损。回应企业关切，醴陵法院在涉企案件办理中落实经济影响评估，将司法

程序放到企业经营场景中考量。立案、保全、审判、调解等环节，承办法官结合案件事实和企业经营状况，尽可能减少办案活动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久前，一起发生在当地头部防水企业的股权继承纠纷进入法院。原告配偶生前系该企业登记股东。其去世后，原告要求确认相应股东资格，并由企业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看似是一宗继承纠纷，案件背后却牵动着一家大型企业的股权结构和内部治理。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继承，既涉及继承人的合法财产权益，也关系公司章程适用、股东之间的人合关系以及企业既有股权结构。承办法官没有急着“一判了之”。

调解中，法院一方面围绕涉案股权继承问题释明法律规定，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结合企业实际，就股东资格变更、后续登记等事项进行沟通，引导双方把个人权益实现与企业稳定经营放在同一张桌子上协商。

经过多轮沟通，双方最终达成一致：确认原告继承相应股东资格和股权份额，由企业配合办理后续股权变更登记。一场可能继续向企业内部延伸的纠纷，在调解中平稳落地。

企业经营中的另一笔成本，则更加直接地体现在资金周转上。

当地一家民营建材企业曾为某国有建筑企业承建的铁路工程项目供应吊围栏、栏杆等材料。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货款结算、账目核对产生分歧，民营企业诉至醴陵法院，并申请财产保全。

纠纷如果进入漫长的诉讼拉锯，对双方都是一笔经营成本。

承办法官随即组织双方对账、协商。一边向原告释明相关项目回款情

况，引导其合理确定履约期限；一边督促被告正视合同义务，提出切实可行的付款方案。经过调解，双方就货款支付达成一致。

协议达成当天，法院及时裁定解除相关财产保全措施。账户恢复正常使用，施工企业资金流转随之恢复；供货企业也有了明确的货款回收安排。此后，双方分别向法院送来锦旗，其中一方还专门写来感谢信，原本对簿公堂的合作伙伴也继续保持商业往来。

一边是股权纠纷止于企业内部风险进一步扩大之前，一边是商事纠纷快速化解后及时解除保全。两个案件处理着眼点并不完全相同，但都指向同一个问题：司法程序如何既依法解决纠纷，又尽可能少占用企业经营资源。

这样的减负，也延伸到了诉讼服务前端。结合“一企一法官”活动，醴陵法院组织干警走进湖南昌诺新材料、鑫墨轩铝业、湘琦服饰等企业，推广买卖合同纠纷、劳动争议纠纷等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座谈交流中，法官围绕企业提出的合同审查、证据留存、应收账款管理等问题逐一回应，引导企业依法、规范、低成本参与诉讼。

把企业经营中的时间账、资金账、信用账一并纳入办案考量，司法程序的尺度更细，企业解决纠纷付出的经营成本也能够进一步降低。

刚柔并济，助诚信经营重回市场赛道

涉企案件进入执行环节，法院面对的不只是案款能否到账，还包括企业能否履行、怎样履行，以及履行之后如何重新参与市场竞争。

宽限有边界，修复有前提。2025年

至今，醴陵法院依法将2445人次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限制高消费名单，追究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3人；近期通过大数据排查，对违反限制高消费规定的25人进行惩戒。对恶意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依法处置，对仍有经营价值、愿意主动履行的企业保留继续经营空间，刚性约束与信用修复在执行一线同步推进。

降低企业信用修复成本，还体现在“以保代执”的探索中。所谓“以保代执”，重在利用已保全财产实现权利，在进入执行程序之前完成案款给付，减少企业执行成本和信用影响。

醴陵某通信科技公司与娄底某通信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进入调解阶段。娄底公司表示愿支付款，但因资金此前已被保全冻结，希望法院先行解除后再以存款支付；通信科技公司则担心财产损失，希望通过执行程序直接扣划。

案款已经在账户上，纠纷具备结清条件，如何在保障债权人权益的同时，为债务企业减少不必要的信用成本？

醴陵法院审判部门与执行部门沟通衔接后，引导双方申请在执行立案前直接扣划已保全款项。案款在“五一”前全部到位，法院及时解除冻结，并为娄底公司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

今年以来，醴陵法院围绕“企业服务年”行动，把司法服务落到案件办理、程序衔接和信用修复的具体环节。下一步，该院将持续深化“人大代表+法官+调解员”多元调解模式，依托先进陶瓷产业链工作室，扩大商会调解、行业调解覆盖面；保留涉企绿色通道，落实经济影响评估，依法审慎采取查封、冻结等措施；完善“预惩戒+信用修复”机制，探索“以保代执”、执前化解纠纷等路径，加强府院联动和跨区域协作，提升涉企纠纷化解效率。

沿着“企业服务年”的实践路径，醴陵法院以一案一策的精细、一企一策的用心、一环一环的衔接，为企业卸下诉累、稳住预期，让更多经营主体在公平透明、稳定有序的法治轨道上轻装前行。